

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研究

白如冰

白俄罗斯国立经济大学，白俄罗斯 明斯克 220050

摘 要： 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和劳动关系的复杂化，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问题日益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准确认定不仅关乎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也直接影响到社会的和谐稳定。本文就根据劳动者违约责任基本概念的了解，分析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构成要件，进而探讨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旨在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

关 键 词： 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构成要件；法律适用；改进建议

Research on judicial identification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Bai Rubing

Belarusian State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Minsk, Belarus 220050

Abstract： With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market economy and the complexity of labor relations, the judicial determination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has increasingly become the focus of social attention. The accurate identification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not only concerns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workers and employers, but also directly affects the harmony and stability of society. Based o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basic concept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onstituent elements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and then discusses the problems existing in the judicial determination of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and puts forward suggestions for improvement, aiming at promoting the harmony and stability of labor relations and safeguarding the legitimat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workers and employers.

Keywords： workers'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judicial determination; constitutive elements; application of law; improvement suggestion

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正确认定，对于巩固劳动合同的法律约束力、维护劳动者与雇主的双方权益、助推劳动力市场稳健前行具有深远意义。但目前而言，在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过程中，仍存在损害评估标准不准确、法律责任界定模糊等问题，导致认定结果的不确定性和不公正性。因此，需要对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进行深入研究，明确认定标准，规范认定程序，提高法官的专业素养，以确保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的准确性、公正性和权威性。

一、劳动者违约责任概述

在现代劳动法律体系中，劳动者违约责任是一个核心且复杂的议题。它涉及劳动合同的履行、权益保护以及劳动力市场的稳定等多个层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作为劳动关系调控的核心法规，清晰界定了劳动者与用人单位间的权利与义务框架，其中也涵盖了关于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条款。劳动者违约责任指的是，在劳动合同执行期间，劳动者未能依据合同规定的条款、方式或时限来履行其应尽职责，或履行结果未达约定标准，因而需依法承担的法律后果^[1]。

从法律层面分析，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成立，有效的劳动合同是不可或缺的前提，它基于双方合意而形成，具备法律上的强制

力，要求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双方均需恪守诚信原则，全面且恰当地履行各自所承担的义务。当劳动者出现违约行为时，便触发了违约责任的承担机制。

二、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构成要件

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构成要件，是司法实践中认定劳动者是否承担违约责任的关键所在。它涉及对违约行为、损害事实、因果关系及主观过错等要素的细致分析与综合判断。以下将对这些构成要件进行逐一深入剖析：

第一，违约责任是劳动者违约责任的核心构成要件。违约行为涉及劳动者未依据劳动合同的规定执行其职责，涵盖工作任务

作者简介：白如冰，男，汉族，河南省郑州市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劳动法中劳动者的权利。

未完成、工作质量未达标，以及工作时间安排上的不当行为等。在司法认定中，对违约行为的判断需严格依据劳动合同的具体条款，同时结合行业惯例和劳动法规的相关规定，以确保认定的准确性和公正性^[2]。

第二，损害事实指的是因劳动者的违约行为而导致的用人单位的实际损失。这种损失可以是经济利益的减少，也可以是商业信誉的损害等。在司法实践中，对损害事实的认定需建立在充分的证据基础之上，且要合理评估损失的范围和程度，以避免过度或不足的赔偿。

第三，因果关系。在判定劳动者违约责任时，需确立劳动者的违约举动与用人单位所受损害之间具有直接且必然的因果联系。在司法认定过程中，对因果关系的判断需遵循逻辑严谨、证据确凿的原则，以确保责任认定的准确性和合理性^[3]。

第四，主观过错是劳动者违约责任认定中的主观要件。它涉及对劳动者在违约行为发生时主观心理状态的分析和判断。在司法实践中，对主观过错的认定需结合劳动者的具体行为表现、过错程度，以及其行为是否出于故意或存在过失等因素。

三、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中存在的问题

（一）证据收集与认定难题

在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过程中，证据收集与认定是一个突出的难题。由于劳动关系本身的复杂性和动态性，涉及劳动者违约的证据往往难以全面、准确地收集。同时，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在证据留存与提交能力上的不对等，增加了证据搜集的复杂性。此外，法院在证据认定过程中，经常需要审慎权衡证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其与案件的关联性，导致认定结果的不确定性和争议性^[4]。

（二）损害评估标准不明确

损害评估是劳动者违约责任认定的关键环节，然而当前损害评估标准却存在不明确的问题。具体表现在，对于不同类型、不同程度的损害，缺乏统一、具体的评估准则和方法，导致在司法实践中，损害评估往往依赖于法官的主观判断和经验裁量，容易出现评估结果的不公和差异，影响司法认定的公正性和权威性。

（三）法律责任界定模糊不清

在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中，法律责任的界定往往模糊不清。一方面，相关法律法规对于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具体情形、责任范围等规定不够详尽，导致法院在认定时缺乏明确的法律依据。另一方面，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的权益平衡问题，也使得法律责任的界定变得复杂和棘手，增加了司法认定的难度，也可能导致责任认定的不合理和不公^[5]。

（四）司法裁决执行难度大

司法裁决的执行是劳动者违约责任认定的最终环节，但当前却存在执行难度大的问题。一方面，由于劳动者在经济实力、社会地位等方面的相对弱势，其承担违约责任的能力有限，可能导致裁决无法得到有效执行。另一方面，用人单位在裁决执行过程中也可能面临各种实际困难和挑战，如劳动者拒不配合、执行成

本高等。

四、完善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的建议

（一）明确证据规则与认定标准

在完善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的过程中，明确证据规则与认定标准关系到司法裁决的准确性和公正性，更是维护劳动关系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基础。具体而言，应确立严格的证据收集与保全规则。由于劳动关系具有动态性和复杂性，涉及劳动者违约的证据往往难以全面、准确地收集。因此，有必要建立一套完善的证据收集与保全机制，明确证据的收集范围、方式和程序，确保证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对于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在证据保存方面的责任也应作出明确规定，以避免因证据缺失而影响违约责任的认定。此外，需制定明确的证据认定标准。在司法实践中，为确保证据认定的客观公正，需确立一套统一的准则审慎评估证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其与案件的直接关联性，明确各类证据的证明力及认定方法^[6]。例如，对于书面证据，应注重审查其来源、形式和内容是否合法、真实；对于证人证言，应综合考量证人的身份、与当事人的关系以及证言的一致性等因素。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电子数据在劳动关系中的应用日益广泛。因此，在证据认定过程中，应积极运用电子数据鉴定技术及大数据分析等手段，有效提取、保存并深入剖析电子证据，以提高证据认定的科学性和高效性。最后，法官作为司法认定的主体，其专业素养和裁量权行使对于证据认定的准确性和公正性具有决定性影响。因此，应加强对法官的专业培训和业务指导，提高其运用证据规则进行认定的能力。在此基础上，也要确保法官在行使裁量权时遵循法律原则和精神，避免出现滥用裁量权或主观臆断的情况。

（二）建立统一的损害评估机制

在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中，损害评估直接关系到违约赔偿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建立统一的损害评估机制，要明确损害评估的基本原则，涵盖公正性、客观性和科学性，以确保评估结果能够真实反映劳动者的违约行为给用人单位造成的实际损失。在此基础上，还应确立损害评估的具体方法和标准，为司法实践提供明确的指导。针对不同类型的损害，应制定相应的评估准则。例如，对于经济损失，可以运用市场价值、收益减少等具体指标进行评估；对于商誉损害，则可以通过品牌影响力、客户流失率等因素进行量化分析。准则的制定应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市场状况以及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实际情况，以确保评估结果的针对性和准确性^[7]。

同时，建立统一的损害评估机制还需要完善相关程序规范，明确评估的启动条件、实施流程以及监督方式等，以确保评估过程的公开、透明和合法。特别是在评估过程中，应充分保障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陈述权、申辩权和知情权，避免出现程序性瑕疵，影响评估结果的公信力。此外，建立一支具备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的评估队伍，他们不仅应熟悉劳动法律法规，还应掌握经济学、财务管理等相关知识，以便能够科学、客观地开展损害评

估工作。

（三）细化法律责任界定准则

法律责任的界定关系到违约行为的法律后果以及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权益保障。为了提升司法认定的准确性和公正性，细化法律责任界定准则成为一项迫切的任务。现行法律法规对劳动者违约责任的规定相对笼统，导致在司法实践中往往难以准确把握。因此，需要细化准则，将劳动者的违约行为具体化，明确哪些行为构成违约，以及这些违约行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旨在为法官裁决提供明确的法律支撑，增强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对自身权利义务的明确认知^[8]。

在细化法律责任界定准则的过程中，应充分考虑劳动关系的特殊性和复杂性。劳动关系区别于普通民事关系，它关乎劳动者的基本生存与发展权益，同时也涉及用人单位的经营自主权。因此，在细化相关准则时，必须谨慎权衡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双方的利益，以确保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不妨碍用人单位的正常经营。此外，细化法律责任界定准则还需要关注违约行为的严重程度和后果。不同的违约行为可能造成的损害程度和后果是不同的，因此在界定法律责任时，应根据违约行为的性质和严重程度进行区分。对于严重违约行为，应加大法律责任，以体现法律的威慑力和惩罚性；对于轻微违约行为，则能够采用更为灵活且温和的措施来处理，促进劳动关系的融洽与稳固。

（四）强化司法裁决执行力度

目前而言，我国法律体系虽已日趋完善，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但在司法裁决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却仍面临着执行难、执行周期长等诸多挑战，不仅损害了法律的威严，也严重影响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和用人单位的正常运营秩序，成为制约社会公平正义实现的一大障碍。因此，强化司法裁决的执行力度，确保裁决结果得到有效落实，已成为提升司法公

信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当务之急。要强化司法裁决的执行力度，首要任务是从源头上提升裁决文书的质量。一份高质量的裁决文书，应当具备明确性、具体性和可执行性，避免使用模糊不清或过于笼统的表述，从而有效减少执行过程中的歧义和争议，为后续的顺利执行奠定坚实基础。这就要求法官在审理案件时，必须深入剖析案情，准确把握案件事实，严格依法裁判，确保裁决结果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同时，法官还应注重裁决文书的制作技巧，力求语言表述清晰、逻辑严密，使裁决文书成为执行过程中的有力依据^[9]。

此外，劳动者违约责任案件的执行往往涉及多个部门，如劳动监察、银行、税务等。为了提升执行效率，必须构建完善的执行联动体系，加强部门间的信息互通与协作配合。例如，劳动监察部门可以充分发挥其职能优势，及时提供劳动者的就业信息，为执行工作提供有力支持；银行部门则可以协助执行机构冻结、划拨违约劳动者的财产，确保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税务部门则可以提供用人单位的税务信息，帮助执行机构全面了解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为执行工作提供有力保障^[10]。

五、结束语

综上所述，劳动者违约责任的司法认定对于维护劳动合同的法律效力和保障双方权益至关重要。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如证据收集与认定难题、损害评估标准不明确等，需通过明确证据规则与认定标准、建立统一的损害评估机制、细化法律责任界定准则以及强化司法裁决执行力度，以确保劳动者违约责任司法认定的准确性、公正性和权威性，进而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与社会的公平正义。

参考文献

[1] 章丹丹. 约定竞业限制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研究 [D]. 苏州大学, 2022.
[2] 赵文霞. 竞业限制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研究 [D]. 苏州大学, 2022.
[3] 周沁茜. 离职劳动者竞业限制违约责任承担问题研究 [D]. 深圳大学, 2022.
[4] 杨巧丽. 劳动合同违约责任承担方式研究 [D]. 西南政法大学, 2019.
[5] 宁丽燕. 劳动合同责任制度的探讨与完善 [J]. 投资与合作, 2020, (06): 177-180.
[6] 张瑶瑶. 劳动者违约损害赔偿制度研究 [D]. 湘潭大学, 2019.
[7] 罗妍君. 竞业限制中劳动者违约责任实证研究 [D]. 兰州大学, 2023.
[8] 叶夏青. 劳动合同法中劳动者违约责任制度研究 [J]. 黑龙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022, (12): 149-151.
[9] 张景涵, 尹晓倩. 竞业限制中劳动者违约责任研究——基于100份司法裁判文书的分析 [J]. 中国劳动, 2019, (12): 63-78.
[10] 曹小明. 论劳动者的违约损害赔偿責任 [J]. 法制博览, 2019, (16): 126-127.